

烟肃毒运动，短短的三年就在全国基本上禁绝了毒品，使我国在相当长的历史时间里成为“无毒国”。80年代初期开始，国际贩毒集团和贩毒分子，利用中国边界开放和毗邻“金三角”毒源地的特定地理条件，通过中国将境外的毒品运往国际毒品消费市场。而我国不法分子，为牟取暴利，也铤而走险，参与贩毒，导致毒品在中国死灰复燃。今天，毒品对于我们来说已不再遥远，有的就在我们身边。它的再现，破坏了我们的社会安定、家庭安宁和生活幸福，侵蚀着我们的肌体、我们的后代。毒品已向人类提出挑战。

1990年12月28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7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禁毒的决定》，对毒品犯罪科以严厉的刑罚。同时，还成立了禁毒委员会。1995年1月12日国务院发布了《强制戒毒办法》，对吸毒人员的违法活动予以行政管制和处罚。全国各省坚决贯彻党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有关禁毒的指示精神，也相继出台有关禁毒各项具体规定，坚持“三禁并举（禁种、禁贩、禁吸），堵源截流，严格执行，标本兼治”的禁毒方针，加大打击查禁力度，狠狠打击了毒品违法犯罪活动，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毒品，社会不容，人民痛恨，吸者遭殃。如果说，过去是帝国主义列强用洋枪洋炮的威胁使我们遭受

“黑祸”泛滥成灾的话，那么今天我们决不能容忍毒品沉渣泛起。但要消除毒祸，必须在各级党委、政府的直接领导下，各有关部门通力合作，动员全社会的力量，清查、打击、取缔、整治、管理、教育、强制戒毒、劳教戒毒等措施并举，人人、户户、村村、镇镇动员起来，打一场禁毒人民战争。

为了宣传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九五”期间加强禁毒工作的指示精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尤其是青少年禁毒意识，我们组织理论界的专家和禁毒实际工作的有关人员编选了这套“禁毒教育读本”，力求客观、科学地将毒品的有关知识介绍给大家，并大量引用翔实的调查材料和图书资料，理论实际相结合，生动地再现了毒品对人体生理、心理上的多层次摧残。希望大家充分认识到毒品对人类的危害，珍惜生命、远离毒品、人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禁绝毒品的号召，同毒品违法犯罪行为作坚决的斗争。

人类对毒品的认识有个过程，期间经历了曲折、痛苦、甚至付出包括生命和财产在内的沉重代价。但是，一旦人们认清了毒品的本质，就会立即行动起来，千方百计地同它作斗争。当前，毒品问题已不再限于某一个国家，而是在世界范围泛滥成灾。所以，“禁毒”已成为国际社会的共同任务。

禁毒战，艰巨而持久。

要赢得这场战争，需要你我他，需要整个人类真心实意地投入！否则，被打败的不仅是几十亿人，而将是整个人类！

清

目 录

毒品——人类的公敌	凌青	1
第一讲 毒品常识		1
一、毒品的概念.....		1
二、毒品的特征.....		3
三、毒品的历史演进.....		4
四、毒品的分类.....		7
第二讲 毒品的危害		13
一、吸毒——严重损害人体健康.....		13
二、吸毒——传染艾滋病.....		18
三、吸毒——导致人格变态.....		20
四、吸毒——导致家破人亡.....		23
五、吸毒——殃及后代.....		25
六、吸毒——吞噬社会财富.....		27
七、吸毒——危害社会诱发犯罪.....		29
第三讲 毒品违法犯罪的现状及我国政府的禁毒方针		33
一、中国的毒品违法犯罪现状及趋势.....		33
(一)中国毒品违法犯罪的现状		33
(二)毒品违法犯罪的发展趋势		36

二、世界其他国家的毒品违法犯罪现状及趋势	38
(一)世界其他国家毒品违法犯罪的现状	38
(二)世界其他国家毒品违法犯罪的发展趋势	39
三、我国政府的禁毒方针、机构与对策	41
(一)我国政府的禁毒方针	41
(二)我国政府的禁毒机构	44
(三)禁毒对策	48
第四讲 毒品的预防教育	52
一、毒品滥用的原因	52
(一)毒品本身的原因	52
(二)滥用毒品的主观因素	53
(三)滥用毒品的客观因素	59
二、预防毒品的主要方式	63
(一)加强立法	64
(二)严惩毒犯 堵源截流	65
(三)严格管理麻醉药品	66
(四)强化对吸毒青少年的教育	67
(五)加大宣传教育力度 提高全民禁毒意识	68
(六)青少年吸毒的三预防	71
(七)青少年要加强自身修养	75
三、毒品滥用的三级预防体系	76
(一)一级预防	76
(二)二级预防	76
(三)三级预防	77

第五讲 戒毒治疗	78
一、戒毒的形式与方法	78
(一)戒毒的形式	78
(二)戒毒的方法	81
(三)戒毒的一般过程	81
二、戒毒药物和治疗	82
(一)戒毒药物的种类及其选择原则	82
(二)戒毒药物的临床运用	83
(三)特殊情况下的戒毒治疗	89
第六讲 毒品——一日不绝禁毒一刻不止	92
警世录	94
附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禁毒的决定	97
强制戒毒办法	1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规定	
(1979年7月1日)	106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六章 第七节 走私、 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1997年3月14日)	107
参考书目	111
编后记	112

第一讲 毒品常识

禁毒是一项社会系统工程。毒品问题关系到民族兴衰、社会安定和国家安危。江泽民同志指出，现在不把贩毒、吸毒问题解决掉，从某种意义上说是涉及中华民族兴衰的问题，这不是危言耸听，必须提高到这样的高度来认识。每个公民都应该了解毒品常识，认清毒品的危害，认识种毒、制毒、贩毒和吸毒的法律后果，增强禁毒的意识，自觉同与毒品有关的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在全社会筑起一道防毒的屏障。

一、毒品的概念

毒品与毒药不完全相同，毒药一般是指毒性大而且很少或没有防治意义的物质，毒品则是能使人成瘾的物质。对于毒品的概念，不同的人出自不同的立场和职业角度，有不同的解释。从医学角度看，毒品被视为一种药品，但前提是合理的生产、管理和正确使用。如果不正确的使用或者滥用，那么，这种可以作为“药品”的物质便失去了医学上“药品”的含义和作用，遂被人们认为是“毒品”。从法学的观点来看，毒品被理解为对个人和社会有严重危害的一种特殊物质，是违禁品，是受法律程序严格管理和控制使用的东西。一位名叫莫德尔的西方学者于1967年曾给毒品下过这样的一个定义：毒品是由其化学特性改变现存生物体的结构或功能的任何物质。这项

定义的中心是强调它有活跃的化学成份，能影响人类的肉体或精神行为。按照这一定义，不但把非法的物质（如海洛因、大麻等），而且也把酒精、烟草、咖啡、茶叶，甚至食品都看成了毒品，因为每一种物质都包含有活跃的化学成份，而且每一种物质在其使用中都有积极的和消极的后果。这一定义未免有些过于苛刻，但是，它告诉我们一种概念，即对任何一种物质的滥用都会走向反面。

在我国近年来出版的一些有关毒品问题的书刊中，有的学者给毒品下了这样的定义：毒品是以各种方式吸进人体的并且最终能给人带来危害的各种非食物的自然物品或化学合成物品。也有的学者干脆把毒品称之为“国家依法管制的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等等。看来毒品是一个难以定义的概念。无论从医学角度去认识还是从法学角度去认识，或是从社会学角度去认识，“毒品”都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0 年 12 月 28 日通过的《关于禁毒的决定》给毒品下了一个简洁、通俗，反映了现今社会中人们所理解的“毒品”本质的定义，即：“毒品，是指鸦片、海洛因、甲基苯丙胺（冰毒）、吗啡、大麻、可卡因以及国家规定管制的其他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

国际社会对毒品的概念和其所包含的药物种类的认识，是有一个变化过程的。人们起初并未把鸦片、海洛因当成毒品，相反还把它们当作药品出售，可以从医生的处方或药房得到，而可卡因则曾一度作为滋补强身剂及药酒、饮料中的成份。在美国，直到 1914 年《哈里森法案》制定之后，这些药物才成为违禁药品。镇静安眠与抗焦急药物中的巴比妥类的应用是较为广泛的，但它们亦可使人成瘾。对于巴比妥类药物，

直到 50 年代人们才知道它也是一种“真正能上瘾的毒品”，从而被列入毒品条例管制之中。苯丙胺合成功后曾作为上市药品公开出售，由于它使人兴奋、欣快，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广泛地用于克服士兵的疲劳，增强战斗力，并命名为“大力丸”或“觉醒剂”。战后，这种战争剩余物首先在日本销售，以后又波及欧美，引起广泛的社会问题后才被限制使用。

至于当前世人所关注的，也普遍为人们乐于接受的烟草、酒精是否该列入毒品范围而加以管制，人们对此看法不一，莫衷一是。事实上，吸烟与滥用酒精，对个人健康、公共卫生及社会文明起了严重的危害和破坏作用。虽然许多国家都在开展戒烟、戒酒运动，但由于诸多方面的原因，至少目前还不可能把包括烟酒在内的所有具有成瘾性的東西都置于管制之列。

二、毒品的特征

要了解毒品的特征，我们先来了解一下毒品的作用机制。毒品大都作用于中枢神经系统，能改变使用者对其自身的知觉和对周围世界的感受，但有时亦可出现某些相反的作用。有些人为了治病或出于好奇反复服用某种毒品，久而久之便产生依赖性成瘾，从而无止境地服用。值得注意的是：一种毒品滥用的潜在可能性与它能否产生即刻效应（如满足感、欣快感等）有关，海洛因、苯丙胺容易产生即刻效应，因而滥用的可能性极大。当然，它也与用药途径有一定的关系，用药途径所产生的即刻效应一般按以下顺序递减：吸入→静脉注射→肌肉注射→皮下注射→口服。正因如此，吸毒者为了满足此种即刻效应，

必须不断地加大用量或改变给毒途径才能满足其需要。

毒品主要有如下特征：一是成瘾性，即多次使用后会产生心理、生理依赖性或二者兼而有之，医学上称之为药物依赖性；二是危害性，使用这些药物会给人体健康造成严重损害，进而带来一系列严重的社会后果；三是违法性，即违反有关药品管理的法律、法规，非法制造、生产、使用、经营、运输这些物质。这三种特征是互相联系、密不可分的。成瘾性是毒品的本质特征，危害性是毒品的后果特征，违法性是毒品的法律特征，三者结合在一起，使毒品这种特定的物质与其它事物区别开来。

三、毒品的历史演进

毒品与其他事物一样，有其自身的产生、发展过程，根据专家、学者研究，一般认为，毒品在世界的演进大约可分为三个时期：即朦胧时期、半合成、合成时期、多元化时期。

1. 朦胧时期

早在远古时代，人们在与自然界不断接触中，逐渐发现一些具有麻醉、镇静、致幻作用的植物。据一些国家的零星典籍记载，至少在奴隶社会时，人类就开始种植现代意义上的毒品原植物，并对这些物质有一定的认识。

古代美洲的阿兹台克人把墨斯灵苞仙人掌的褐色干顶称为皮约特，在庆典中作致幻剂。此外，裸头草碱真菌也曾在古代阿兹台帝国中被称为“圣肉”，作为宗教祭祀时所吃的食物。时至今日，使用墨西哥裸盖菇举行致幻真菌祭祀，仍然是墨西哥印地安人根深蒂固的传统习惯。

据古代医学文献记载，古希腊医生，被誉为“医学之父”的

希波克拉底(约公元前 460—337), 古罗马医师加伦(约公元 129—199)都熟知鸦片的作用。新石器时代, 鸦片从原产地东地中海区向西扩展到整个欧洲, 向东传播到印度和中国。当时人们把鸦片制成各种制剂服用, 以此取乐和治病。

大麻最早发源于中国, 早在公元前 28 年, 中国已出现栽培大麻获取纤维的记载。由于种植大麻很容易, 只要一粒种子, 就可以在庭院里、阳台上栽种, 所以大麻被称为“穷人的享受”。现在, 在美洲、亚洲、欧洲和非洲都有野生或人工栽培的大麻。

可卡因是植物古柯树叶中提炼出的一种生物碱。古柯叶大约含 0.5%—1% 的可卡因。在南美洲安第斯山脉地区, 人们将古柯叶卷在氧化钙外面咀嚼, 已有一千多年的历史了。他们把古柯叶当作抑制饥饿、增强体力的兴奋剂来使用。

麻黄(生产苯丙胺——“冰毒”的原料)是古老的中药。我国盛产麻黄, 其植物有 12 种及 4 变种。这种传统的中药性温、味辛、微苦, 能发汗散寒、利水清肿、平喘等。

2. 半合成、合成时期

到了 17 世纪, 英国殖民者看到鸦片有利可图, 便在印度大肆种植罂粟。不久, 土地肥沃、雨水充足、气候温暖的印度便成了罂粟园。随后, 英殖民者又将罂粟种植扩展到当今声名狼藉的“金三角”。

19 世纪开始, 科学技术取得重大突破, 达尔文进化论、细胞学说、能量守恒定律、物质结构理论等大大推动了世界的文明与进步。与此同时, 科学家们着手从原植物中提取有效成份, 以便有效地治疗疼痛难忍的疾病, 由此便开始了半合成、合成毒品的历史。

1806年，德国化学家泽尔蒂纳从鸦片中分离出一种白色结晶粉末，他以希腊神话中睡梦之神 Mophine(音译吗啡)命名。吗啡由此而得名。

1874年，英国化学家赖特首先用吗啡和乙酐合成二乙酰吗啡(海洛因)。从此，世界上开始了从鸦片中提炼吗啡，用吗啡与乙酐合成其衍生物海洛因的历史。

1884年，美籍奥地利医生卡乐·科勒首次用可卡因作局部麻醉药获得成功。

1898年，德国“拜尔化工股份公司”将二乙酰吗啡命名为 Herion(音译海洛因)商标大作广告，用十几种语言掀起了一场全球性的宣传活动，以推销其作为麻醉品大量生产的“二乙酰吗啡”。从此，海洛因作为“灵丹妙药”以公开的形式被大量引进许多国家和千家万户，为人们所熟知。

在这一时期，毒品的数量与种类大大增加，仅仅源自罂粟方面的麻醉品就有鸦片、吗啡、可卡因、海洛因、羟二氢可卡因酮等。当时常见的合成麻醉品有哌替啶、美沙酮、镇痛新、丙氧酚等。

3. 多元化时期

进入20世纪，毒品的种类更是激增，截至目前为止已达300余种，出现了几种现象：

①古生的毒品原植物、半合成与合成毒品同时在毒品黑市上销售，在吸毒者中流行。

由罂粟衍变出的鸦片、吗啡与半合成麻醉品海洛因、二氢吗啡酮、氧可酮、爱托啡因同时出现在黑市交易中；古柯叶制成了古柯糊、可卡因、可卡因游离碱、“快克”可卡因等系列毒品；大麻类也出现了大麻烟、大麻树脂、印度大麻脂油等系列

制品。

②合成毒品的品种激增。

一些黑市地下加工生产出一系列半合成、合成毒品，它们被称为变相毒品，只是由稍微改变本来受管制毒品，如甲基哌啶、芬太尼和安非他明的化学结构转变而来。这些变相毒品往往毒性更强，更容易上瘾，对人体的危害更大。

③毒品的形式各异，有粉剂、片剂、品形剂、注射剂、鼻吸剂、丸剂、胶囊、酊剂、浸膏、糖浆等。更有甚者，在20世纪80年代，非法市场上还出现了浸泡过致幻剂的药纸。这些药纸往往设计独特，图案精美，成为毒害青少年的新型毒品。

四、毒品的分类

当前世界范围内，毒品种类繁多，初步统计受各种国际公约、条约管制的达200多种。而且不仅传统毒品在市场上继续流行，还不时翻新、创造出许多新品种、新花样。面对形形色色、五花八门的毒品，不同的人们从不同的角度出发，根据不同的情况对毒品进行了分类。生产者们根据毒品的来源和生产方法不同，常常把毒品分为天然毒品、精炼毒品和合成毒品；医学家们根据毒品作用于人体的效果不同，通常把毒品分为麻醉剂、致幻剂、兴奋剂和镇静剂；“瘾君子”们根据吸毒后的感受程度差异，习惯把毒品分为软性毒品和烈性毒品；法学家们则往往根据法律的规定，将毒品分为麻醉药品类和精神药品类。目前国际上通用分类法是将毒品分成受到管制的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两大类。麻醉药品是指可以引起麻醉现象。从药理学上来看，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是两类性质截然

不同的药品,这主要是因为它们在治疗上所起的作用不同,即它们的用途各异,麻醉药品本来主要用于手术麻醉、镇痛等;而精神药品主要是用于治疗精神病或用到实验室模拟精神病的研究。但二者也存在共同之处,也就是它们均作用于人的中枢神经系统,使人体对之产生依赖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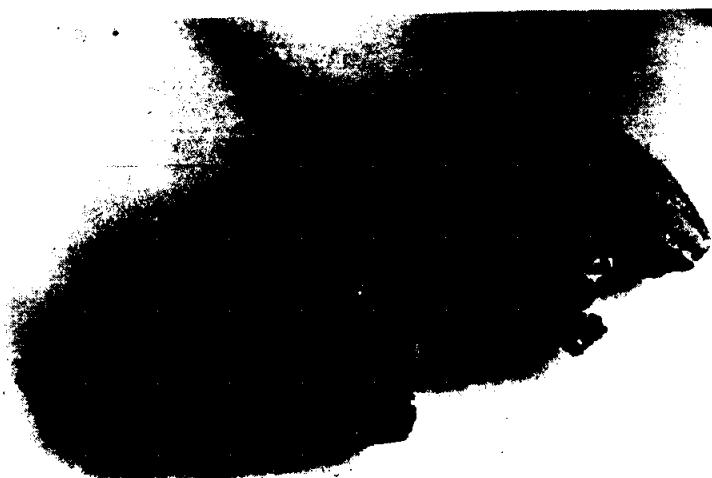
列入国际管制的麻醉品主要有吗啡、海洛因、哌啶、美沙酮、芬太尼、古柯叶、印度大麻、可卡因、乙基吗啡等约 128 种。

受国际管制的精神药品包括镇静类药品、中枢兴奋剂和致幻剂。

目前在世界上,吸毒者吸食较多的毒品是鸦片、大麻、海洛因、可卡因以及苯丙胺类毒品(如“冰毒”、“摇头丸”等)。



罂粟:罂粟为一年生或两年生草本植物,夏季开花,花瓣落后露出果实,用刀割有白色汁液流出,见光后氧化成褐色状,刮下即是烟膏,是提取加工海洛因的主要植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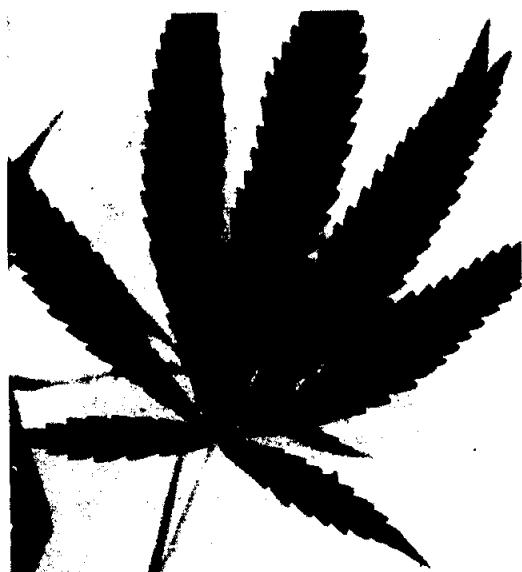
鸦片：有毒性，容易成瘾，长期吸食会使人不断消瘦，体质下降，免疫功能降低，易感染各种疾病。



吗啡：由鸦片提纯而成白粉末，毒性比鸦片大。长期使用会使人注意力、记忆力衰退，容易引起精神失常，出现谵妄和幻觉，剂量过大导致呼吸停止致死。



海洛因：海洛因俗称白粉。极易成瘾，其毒性是吗啡的五倍，长期吸食或注射，会使人身体消瘦，瞳孔缩小，免疫功能下降，容易感染病毒性肝炎、肺脓肿及艾滋病，剂量过大可致死。



大麻：大麻一年生草本植物，有毒性，长期服用或吸用会出现生理依赖性，出现失眠，食欲减退、性情急躁、易怒、呕吐、颤抖等症状，易使人产生幻觉，理解力、判断力、记忆力减退，免疫功能下降。图为大麻叶

可卡因：可卡因是从古柯叶中提出的生物碱，有局部麻醉作用，它是一种中枢兴奋剂和欣快剂。可卡因慢性中毒症状为突发精神病状态，表现为焦虑感、抑郁或偏执狂。



“冰毒”：“冰毒”学名为甲基苯丙胺，又叫去氧麻黄素，是人工合成的一种化学药品。白色、透明结晶体，纯度很高，毒性大，易上瘾，致幻能力强，毒性发作快、对人体损坏更大，长期使用会导致大脑机能损坏，产生偏执狂和精神分裂症，剂量过大中毒死亡。